

2022 年度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 委员会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镇委、镇政府和上级团委的工作部署，根据青少年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并推进实施每个时期共青团的发展战略、年度计划以及改革的总体规划和配套措施。

（二）加强全镇共青团的思想和组织建设，对基层团组织工作实施具体指导和认真监督，健全团组织生活，加强组织纪律，改善团组织的工作方式，拓宽工作领域，丰富工作内容，提升团组织工作质量和效率。

（三）领导全镇共青团工作；领导和指导镇志协、镇莞香花青少年服务中心、青年之声线下服务站开展日常工作。

（四）参与有关青少年事务的法律、法规的实施工作，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推动青年健康成长。

（五）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研究青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青少年思想教育、青少年事业发展等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和措施。

（六）协助镇委、镇政府有关部门做好中、小学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的安定团结，以及提高青少年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七）组织全镇团员青年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完成镇委、镇政府和团市委部署的以青少年为主体的各项任务

务。

(八) 协助党组织管理、选拔和培养团的干部。

(九) 做好推优入党工作，为党组织输送优秀的团员青年。

(十) 负责指导并组织全镇青少年的思想理论教育、宣传文化活动和活动阵地建设，培养、选拔、表彰并推荐优秀青年。

(十一) 负责全镇青年统战工作。

(十二) 完成镇委、镇政府和上级团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部门为独立机构，无其他下属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02.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6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8.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18.63	总计	60	218.63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63	21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79	20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2.79	202.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29	5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管理事务支出	2	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8.63	157.34	61.2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79	141.5	61.29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2.79	141.5	61.29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141.5	141.5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29	0.00	59.29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管理事务支出	2	0.00	2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2.79	202.7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84	15.8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8.63	218.6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8.63	总计	64	218.63	218.63	0.00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8.63	157.34	61.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79	141.5	61.2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2.79	141.5	61.29
2012901	行政运行	141.5	141.5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29	0.00	59.29
2012999	其他群众管理事务支出	2	0.00	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4	15.8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4	15.8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84	15.84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2
30101	基本工资	6.55	30201	办公费	5.13
30102	津贴补贴	32.9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5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5	30207	邮电费	0.3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9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72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8	30214	租赁费	2.2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8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0.32		公用经费合计	17.02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本年度无 发生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总收入 218.6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8.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46 万元，增长 27.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委目前使用的两名社工的购买经费由镇公共服务办转移到我办支付；二是承接团市委“广东红领巾基金项目”和“育苗计划项目”，三是团委办公室新增一名工作人员，因此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总支出 218.6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18.6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57.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3 万元，增加 12.46%，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团委办公室新增一名工作人员，因此人员经费和住房改革补贴增加。

2. 项目支出 61.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03 万元，增加 96.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委目前使用的两名社工的购买经费由镇公共服务办转移到我办支付；二是承接团市委“广东红领巾基金项目”和“育苗计划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1.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18.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46 万元，增长 27.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委目前使用的两名社工的购买经费由镇公共服务办转移到我办支付；二是承接团市委“广东红领巾基金项目”和“育苗计划项目”，三是团委办公室新增一名工作人员，因此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18.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8.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46 万元，增长 27.7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团委目前使用的两名社工的购买经费由镇公共服务办转移到我办支付；二是承接团市委“广东红领巾基金项目”和“育苗计划项目”，三是团委办公室新增一名工作人员，因此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18 万元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18 万元的 0%。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无该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2022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无该项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无该项开支。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9 万元，增长 6.8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51 万元，其中：政府

采购货物支出 0.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5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 19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61.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8.03%；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 19 个项目绩效自评（详见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2022 年））。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4060		项目名称		“两新”组织团建和队建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持续深化“命脉工程2.0”，按时按质完成任务目标，落实“智慧团建”系统常态化管理，规范开展基层团组织“对标定级”，提升组织末梢活力。深化“两新”团建工作，推动大型非公企业及新兴业态集中的产业园区建团，推动“两新”团组织覆盖和质量大幅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新增两新团组织数	按照团市委要求，完成当年指标	按照团市委要求，完成当年指标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两新组织应建已建率	80%以上人员配合	100%	5	
								团员配合度（按时交团费、学习青年大学习等团务工作）	90%以上	93.20%	5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规定时间完成	在团市委规定时间内完成	11月份完成	5	
								按时完成情况	在团市委规定时间内完成	11月份完成	5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4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88030	项目名称	购买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4.09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4.09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4.09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1、根据青少年或志愿者的需求，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的知识、方法和技巧。开展30次，受益人数30人次以上 2、根据青少年或志愿者的需求，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的知识、方法和技巧。开展4个，受益人数4人次以上 3、针对有共同问题或者共同需求的青少年或志愿者，开展教育、支持及其他类型的小组服务，通过小组模式促使成员之间有目的地互动互助。开展2个，开展小组节次10节，受益人数96人次以上 4、包括志愿者能力建设、志愿服务总结表彰及其他类型志愿服务活动，组织策划、对接资源、联动服务，开展特色志愿服务活动。开展20场，受益人数800人次以上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 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 分
绩效 指标	预期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 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20场	26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个案数量	每年4个以上	4	10
						小组活动数量	每年2个，开展小组 节次10节	每年2个，开展 小组节次10节	
						时效指标（工期指 标、形象进度指 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0	按时完成情况
		预算（或投资规 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30	经费预算	根据合同金额， 当年费用当年全 部支付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 效益 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2022年清溪镇“志愿服务活动”购买社工服务项目年度评估分析报告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4072		项目名称		爱心助学活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13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13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已申请，未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开展1-2次	开展1次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每年12月份前完成	12月份前完成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4、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5、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经费执行率95%以上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在校学生满意率	80%以上	无不满反应	10	
	合计							100	*	*	*	4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3910	项目名称	纪念五四系列活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推动少先队组织在“六一”、五四期间集中举行主题中队会，收看云队课直播。充分利用“清溪共青团”微信公众号、“清溪青年之家”等新媒体矩阵优势开展宣传。紧抓节点营造氛围，重点抓紧抓实学雷锋月、五四青年节等重要时刻和节点，组织各级团组织、广大团员青年开展系列主题团日活动，庄重举办100周年离队入团仪式、系列先进表彰活动，增强团员青年荣誉感和使命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开展3个以上	3个活动	10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每年累计参与200人以上	近千人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每年4-6月完成相关活动	活动均于4-6月完成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99%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民众满意度	80%以上	无群众反映不满情况	10
						公众满意度	满意度80%以上	无群众反映不满情况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1. 关于开展“忆初心·践初心·守初心”系列作品征集分享活动的通知
2. 评选结果
3. 作品数量统计表
4. 活动推文链接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52703		项目名称		广东红领巾基金项目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74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74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 一次性补助项目 □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停缓建项目 □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为持续打造我镇关爱青少年服务品牌，常态化开展我镇困境儿童家庭帮扶，清溪镇团镇委、镇志协深入开展2022年清溪镇爱心汇聚小鸟巢活动。 2022年4月23日，清溪共青团委组织团委骨干、社工、志愿者探访共计15户贫困学生。团委骨干、志愿者、社工到达贫困学生家中，向学生赠送口罩、文具和生活用品等爱心物资。同时，耐心与学生及家长聊天沟通，询问关心贫困学生疫情期间的身体状况和学习状况等。通过入户探访更加切实地了解到贫困学生家庭的真实情况。 2022年“六一”当天下午，团镇委、镇志协一行先后到15户在读困境儿童家庭进行走访慰问，与困境儿童及其家长耐心交流，详细了解他们目前生活现状、健康状况，主动关心学生的学习情况，积极协调解决他们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鼓励他们要努力克服生活困难，积极乐观面对生活，勉励学生好好学习，将来回报家庭和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年内开展1次	5次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获得补贴75人次	75	10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		10	按时发放	每年12月份前完成	每年12月份前完成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满意度80%以上	受助学生满意度80%以上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清溪镇爱心汇聚小鸟巢活动总结 2022年清溪镇爱心汇聚小鸟巢活动图片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3915		项目名称		“青春暖流”系列活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一、暖冬行动，顺畅春运，为务工人员返乡助力。
1、为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协助做好春运安全，让广大回家的异地务工人员旅客们能安心乘车回家，清溪镇团委、清溪志协自1月16日起至今，共组织了约48人次志愿者在汽车站开展了7场春运志愿服务，累计服务315.5小时。志愿者们现场为车站上乘客提供信息咨询、重点旅客帮扶、咨询指引和防疫宣传等服务，并向车站乘客们派发牛奶、面包、春节小礼品等旅途食用品。
2、为促进文明城市创建水平再提升，缓解春运期间城市交通拥堵问题，清溪镇团委、清溪志协在岁末年初保持开展文明交通指引服务，于每周六、日高峰期开展，志愿者分布在清溪医院、清溪镇政府、清溪商会大厦和清溪电视台等交通繁忙路口，手持交通指引旗和宣传牌对往来车辆和人员进行疏导指挥、劝导纠正行人乱穿马路、闯红灯等不文明行为。活动过程中志愿者还会密切关注行人的口罩佩戴情况，及时引导未戴口罩的行人进入指定场所佩戴口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绩效指标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2000人以上	33437	10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春节前后开展5次以上	5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按时完成情况	按团市委规定时间完成，并及时上报总结	2022年1-2月份完成，并按时报送了总结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提供的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2、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3、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4、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5、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执行率达95%以上	执行率有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80-50% (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服务公众满意度	受助民众满意度80%以上	未接受到不满投诉	10
						民众满意度	受助民众满意度80%以上	未接受到不满投诉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1. 青春春暖活动总结
2. 附件：2022年“青春春暖 爱聚东莞”活动统计表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6356		项目名称		玫瑰节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全年共开展2次玫瑰节交友活动，全年参与青年人数超过50人。两次活动分别在5月、11月开展。活动契合市相关活动主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开展1-2场	1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12月份前完成	能按时完成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民众满意度	参加活动人员满意度80%以上	为接到群众不满反馈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1. 关于开展“相约堂悦，团聚青春”2022年清溪镇青年交友联谊活动的通知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7866		项目名称		青年人才培养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63.2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根据团市委通知，青年人员培养工作正式取消，因为该专项年中调整为0，未申请，未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开展培训工作3次以上	该专项年中调整为0，未申请，未开展。	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在团市委规定时间内完成补贴发放	该专项年中调整为0，未申请，未开展。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培训、宣传部分费用执行率95%以上，当年补贴15人，第二年按时补贴符合条件的人员。	该专项年中调整为0，未申请，未开展。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培养高水平技能人才	每年新增15人	该专项年中调整为0，未申请，未开展。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0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5724		项目名称	青年论坛（主题教育活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5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2022年，清溪镇团委积极推动我镇大团员青年参与“青年大学习”每周网上主题团课，推动团员青年政治学习常态化、制度化，鼓励更多社会青年、中等学校学生、志愿者等群体也参与到网上团课的学习中来，每周镇街参学率均名列前茅。2022年团中央共开展“青年大学习”31期，其中清溪共青团获得全省排名第一共18次，占总期数的58%；获得全省前三共25次，占总期数的80.5%；获得全市排名第一共21次，占总期数的67.7%；全市排名前三共28次，占总期数的90.2%。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推动团员学习每周青年大学习。12月份前开展主题教育讲座2-3次	开展青年大学习31次，开展青年教育讲座2次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青年大学习排名全市前三率	50%以上	90.2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推动团员学习每周青年大学习。12月份前开展主题教育讲座2-3次	能按时完成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1. 关于清溪共青团申请2022年“青年大学习”全省县区参学情况镇级“单打冠军”的报告 2. 附件1：青年大学习省市排名情况统计表 3. （青年论坛）关于开展2022年清溪镇“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专题学习会的通知 4. （青年论坛）关于开展2022年清溪镇“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会的通知									
--------	---	--	--	--	--	--	--	--	--	--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	--	--	--	--	--	--	--	--	--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	-----	--	--	------	--	--	----------	--	--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3980		项目名称	暑期实践活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在这个暑期，清溪共青团、清溪镇大学生成长促进会共招募大学生成促骨干 33人。在市团委的指导下，针对“思想引领专项行动”、“市情社情教育行动”、“乡村振兴专项行动”、“展翅计划能力提升行动”、“创新创业实践活动”这5个方面，坚持“加强领导，确保安全”、“创新载体，务求实效”、“夯实队伍，激发活力”、“加强宣传，扩大影响”的工作原则，共开展了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共 13个，受到了大学生们的广泛欢迎，共吸引174人次大学生参与，参与活动人次超过500人，参与率达7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暑假期间开展10个以上	共开展12个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当年是否被团市委评为“优秀团队”	是	是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9月份前完成所有活动，按时总结，报送资料	9月份前完成所有活动，按时总结，报送资料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执行率达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1. 2022清溪镇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总结 2. 东莞市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汇总表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6392		项目名称		青年之声服务平台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个月有效活动数不低于8个/月	每个月4个	5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不低于30人/个活动	不低于30人/个活动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年度总评分	5000以上	563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每月按时完成指标	每月按时完成指标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3947		项目名称		文体活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0.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0.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5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 一次性补助项目 □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停缓建项目 □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全年共开展文体活动两次以上，包括植树活动、环湖活动等，组织了团员青年参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2个以上	2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每年参与人数200人以上	213	10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每年6月份前开展1次活动，12月份前当年至少累计开展2个活动	每年6月份前开展1次活动，12月份前开展了2个活动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经费使用率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民众满意度	单次80%以上	未接到群众反映不满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1. 文体活动-关于开展2022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通知 2. （文体活动）关于开展2022年清溪共青团系统主题团日活动的通知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9124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活动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为持续做好我镇文明创建“补短板，促提升”工作，保持我市文明城市的荣誉，拒绝面子工程。团镇委将持续在文明交通服务岗、基层志愿服务建设等方面做好迎接工作。在文明交通指引工作中，团镇委将持续招募志愿者们开展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开展文明交通指引活动次数50次以上	86次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年均参与人数：80-100人	130	10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配合每年文明创建考核，按时完成活动组织	于3月份完成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50%	12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20	能否联创	能否联创全国文明城市	是	1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民众满意度	80%以上	无投诉情况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62
	佐证材料清单	关于开展清溪镇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活动的通知 清溪镇文明交通劝导志愿服务排班表（20220117-0120）（含报名人员名单）（不外传）_20220116155149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30000000081714		项目名称		福彩育苗计划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4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4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 一次性补助项目 □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停缓建项目 □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11月至12月，联合开展了2022年东莞市“福彩育苗计划”公益秋季班，为我镇80名困难少年儿童提供丰富暖心的免费文化培训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课程数量	课程数量不少于4门才艺培训课程（各不少于12课时） 1节预防欺凌	共4门课程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项目内容	今年12月份完成支付	今年12月份完成支付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4、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5、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无不满反馈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20221026 开展2022年东莞市“福彩育苗计划”秋季班（清溪班）的通知 20221116 2022年东莞市“福彩育苗计划”秋季班资助协议（清溪团委报件）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88012		项目名称		镇拨圆梦计划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1.4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1.4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7.97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1. 按照市圆梦办要求，做好本镇（街道、园区）“圆梦计划”的宣传发动工作，完成市圆梦办下达的报考任务； 2. 按时对本镇（街道、园区）“圆梦计划”学员的资助申请进行初审、复审； 3. 协调本镇（街道、园区）财政将“圆梦计划”资助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及时筹措、审核和拨付资助经费； 4. 做好校外活动班级的建立、服务和管理的工作，按要求配备相应的班主任、人生导师和班主任助理，定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培养优秀学员； 5. 市圆梦办交办的其它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报名人数	每年150人以上报名	196人成功报名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录取率	60%以上	50%人员录取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发放完成率	根据团市委要求，每年两次按时拨付经费	已按时足额拨款	5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根据当年实际人数，足额拨款	已按时足额拨款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学员满意率（%）	80%以上	没有投诉情况	10		
	合计							100	*	*	*	80
	佐证材料清单	报名人员情况截图 成功报名人数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7016		项目名称		志愿服务岗亭维护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5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通过该专项，适时为我镇志愿者购买安全保险。维护志愿者岗亭的正常运作，开展交通指引志愿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全年累计参与500人以上	530人	10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每年开展交通指引活动数不少于80次	130次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情况	10月份前购买保险	10月份前购买保险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民众满意度	80%以上	无不满反馈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保险单)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047025		项目名称		制作共青团、志愿者文化产品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做好清溪共青团卡通形象宣传物资制作，制作了一批清溪共青团专属特色卡通形象的手提袋子，加强共青团形象宣传，提高清溪共青团团员青年凝聚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产品个数	每年表情包等产品个数5个以上	共5个	10	
								按时完成情况	每年10月份前完成卡通形象产品制作	10月份完成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文化产品质量	社会人员喜爱程度80%以上	无不满情况发生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产出数量	每年产出文化产品1个	1个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每年10月份前完成专项资金的95%以上	因财政经费问题，当年已申请，未通过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新产品（或新材料、新装备、新品种（系））数量	每年至少一个新文化产品	1个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度80%以上	无不满情况发生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1112清溪共青团文创品展示方案 表情包情况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6372		项目名称	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工作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 一次性补助项目 ☐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 停缓建项目 ☐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落实重点青少年帮扶和预防犯罪工作，联合镇公安分局、镇禁毒办、司法分局、镇综治办等相关部门，以各学校团支部为基点，深入学校开展了以主题禁毒、普法宣传活动。开展困难学生微心愿活动，帮扶救助一批问题儿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开展公益培训、排查等工作5次以上，配合开展法制宣传活动15次以上	17次	10	
			受惠人数（活动参与人数）	全年累计参与活动的青少年200人以上		23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每年综治维稳考核中重点青少年项目得分率	90%以上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0	按时完成情况	每年12月份前完成所有活动	12月份完成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2、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3、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4、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5、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经费预算	预算执行率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20230111 平安东莞建设考评工作总结（含自评分）（清溪团委报件）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日期：2023年6月30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3883		项目名称		志愿服务活动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5	
	项目负责人		尹杰文		项目经办人		曾启宏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1052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印发《东莞共青团2022年工作要点》的通知（东团发〔2022〕7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深化青年志愿服务工作。一是建立健全全镇疫情防控青年志愿服务应急响应调度机制，加大应急防疫青年志愿者的储备培训力度，加强应急救援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积极投身常态化防疫、防汛救灾等紧急任务。二是继续推动品牌项目落实铺开。镇委、镇志协针对各个领域不同的特点，贯彻全域志愿服务的理念，打造出一大批志愿服务的特色品牌。2022年度人均志愿服务时长超10小时，开展志愿活动数约2488次，服务群众超二十万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活动开展数量	每年开展1000个以上	2488	10
									新增志愿者人数	每年新增500人以上	523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当年人均服务时长	8小时以上/人	9.71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规定时间完成	每年12月份完成当年指标的95%以上	12月份完成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95%以上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注册志愿者覆盖率	镇常住人口5%以上	实际约7%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i志愿系统截图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曾启宏			联系电话			87731052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购买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需加强项目的统筹规划和管理，完善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信息。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24.09)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24.09)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24.09)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0)%，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运用社会工作专业的知识、方法和技巧开展每年 20 场的活动，服务 800 人次以上，符合预期设置的产出指标。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项目无规范填写效果指标，无法体现项目带来的效益。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二）建议你单位按照《关于印发《清溪镇财政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清办〔2021〕19 号）》做好接下来的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镇拨圆梦计划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东莞市清溪镇委员会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需加强项目的统筹规划和管理，完善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信息。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11.45)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1.4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7.97)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69.6)%，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69.6)%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每年通过网上报名“圆梦计划”资助150人、录取率达50%，接近预期设置的产出指标。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项目无规范填写效果指标，无法体现项目带来的效益。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二)建议你单位按照《关于印发《清溪镇财政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清办〔2021〕19号)》做好接下来的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